**巴彦淖尔市教师专业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为全面贯彻落实《巴彦淖尔市教育振兴三年行动计划（2023年-2025年）》，进一步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努力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的战略目标，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全面落实教师专业标准，通过提高教师招聘质量、发挥优秀教师示范引领作用、开展分类分层分岗的全覆盖培训等多种方式，全面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和核心素养。到2025年，市、旗县区、学校（园）三级教师培养培训实施机制和管理机制基本健全完善，优秀教师、班主任的有效管理和发展机制基本建立健全，全市广大教师的综合素质、专业水平、创新意识和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大幅提升。

**二、主要举措**

**（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建强教师党支部，完善将党员教师培养成优秀骨干教师和将优秀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教师的“双培养”机制。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将师德师风贯穿招聘引进、考核评价、评奖评优、职称评定、教师培训等教师管理全过程，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陶冶道德情操、涵养扎实学识、勤修仁爱之心，树立“躬耕教坛、强国有我”的志向和抱负，坚守三尺讲台，潜心教书育人。完善教师荣誉体系，定期开展评选表彰活动，组织好教师节庆祝活动，将每年9月份确定为尊师主题月，通过大力宣传优秀教师先进事迹、“为教师亮灯”活动、走访慰问一线优秀教师、举办退休教职工荣退仪式等形式，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完善师德考核负面清单，严肃查处教师违法违纪行为和师德失范行为。

**（二）提高教师待遇保障水平。**深化中小学绩效工资制度改革，到2025年，在核定岗位总量和现中小学绩效工资的基础上，按照不低于学校核定岗位专业技术职务平均绩效工资额度的20%增加绩效工资总量，鼓励有条件的旗县区持续提高奖励性绩效工资总量。完善“多劳多得、优绩优酬”的差异化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机制，奖励性绩效工资重点向班主任、一线教师和教育教学业绩突出的教师倾斜，激发教师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强化班主任工作绩效考核管理，扩大班主任岗位绩效工作发放区分度，充分发挥激励作用。实行班主任岗位绩效考核与班主任任职年限挂钩，激励优秀教师长期从事班主任工作。提高班主任津贴标准，由小学不少于每月600元、初中不少于每月800元、高中（含职业学校）不少于每月1000元提高到小学不少于每月800元，初中不少于每月1000元，高中（含职业学校）不少于每月1200元。

**（三）提高班主任队伍素质。**坚持把班主任队伍建设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基础工作来抓，选好配强班主任。完善班主任专业化培训体系，市、旗县区和学校要分类分层分批组织中小学班主任进行专题研修，提升班级管理能力，每位班主任完成每年不少于40学时的研修培训。每年组织开展班主任基本功竞赛，以赛促学、以赛代训。大力培养名班主任团队，每年组建15个“市级名班主任工作室”、30个“旗县区名班主任工作室”，到2025年，组建45个“市级名班主任工作室”、90个“旗县区名班主任工作室”，搭建班主任专业成长交流平台，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建立班主任奖励制度，市、旗县区、学校表彰项目中单独设立优秀班主任奖励项目，开展最美班主任评选活动。学校环节干部、副校长优先在班主任队伍中选拔。

**（四）提高新教师招聘质量。**完善教师招聘办法，优化招聘程序，前移招聘时间，向短缺学科倾斜，扩大具备条件的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招聘自主权，用足用好市政府人才引进和培养实施办法，支持有条件的旗县区和学校出台激励政策，吸引优秀教师到我市从教。2023年-2025年，每年招聘教师平均不少于500人。所有新招聘教师都要参加不少于10天的岗前脱产培训，学校要选派优秀教师与新教师结成帮扶对子，尽快帮助新教师提升专业素质，适应教育教学工作。

 **（五）拓宽教师专业成长途径**

**1.逐步提升教师学历层次。**幼儿园要侧重培养才艺兼备、擅长保教的专科层次教师；义务教育学校要侧重培养素质全面、业务见长的本科层次教师；高中阶段教育学校侧重培养专业突出、底蕴深厚的研究生层次教师。各地各校要从资金上鼓励支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提升学历层次，鼓励有特长的教师发展第二学历，开设工作室，造就一批学科知识扎实、专业能力突出、教育情怀深厚的高素质复合型教师。

**2.发挥各级教师发展中心、教研室作用。**各旗县区教育局各校要建立健全地方教师发展机构和专业培训者队伍，依托现有资源，结合各旗县区实际，逐步推进县级教师发展机构建设与改革，实现培训、教研、电教、科研部门有机整合。统筹优质教育资源，通过开展“送教下乡”、区域教研等方式，帮助薄弱学校教师提高业务能力。开展各级各类教师业务竞赛活动，以赛促训、以赛促学，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3.推动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跟岗学习。**从2023年起，市本级每年选派校长教师到北京市参加“京蒙协作”中小学幼儿园跟岗学习；选派普通高中教师到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跟岗培训。各地各校要加强与国内、区内知名院校、培训机构、先进地区联系，选派优秀教师跟岗学习，在教师培训、教育科研、集体备课、名师送教等方面深度合作，实现资源共享，提升教师专业能力。

**4.建好名师工作室协作平台。**组建以“专业引领、同伴互助、交流研讨、共同成长”为宗旨的名师工作室团队。从2023年起，每年组建市级名教师工作室15个，旗县区级名教师工作室50个。到2025年，组建市级名教师工作室45个、旗县区名教师工作室150个。开展名师讲堂和示范课展播活动，市和旗县区教育局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发挥示范引领导作用，带动教师队伍整体专业能力提升。

**5.加强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建立健全行业企业、科研机构技术技能人才和职业学校教师双向流动机制，支持企业事业单位高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劳动模范等到学校兼职任教。培育市级以上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团队，建设“双师型”名师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打造一批覆盖重点专业领域的“巴彦淖尔工匠之师”。到2025年，全市专业课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达到50%以上，“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达到70%以上。

**6.持续实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市、旗县区教育局要遴选中小学各学段、各学科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强的专业人员、骨干教师组成专家团队，优质学校遴选“名校网络课堂”。采取集中培训、网络研修、送教到校、“名校网络课堂”展播等相结合的方式，对教师进行全员培训，教师每人每年不少于8学时的培训学习，切实提高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各旗县区教育局要统筹指导各校进一步做好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内蒙古试点应用工作。

**（五）提高教师培养培训效果。**完善国家、自治区、市级、旗县区级、学校（幼儿园）五级教师培训体系，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线上线下互动” 等形式，不断改进培训内容、转变培训方式、创新培训模式、增强培训实效、规范培训管理，注重理论指导与实践操作相结合，全面提升培训质量和培训专业化水平。

**1.用好国家和自治区培训项目。**各旗县区教育局和各校要选派学习积极性高、自我提高意识强、培养前途广的教研员、教师参加“国培计划”“区培计划”和国家、自治区组织的各类培训，通过参加高端学习培训，开拓视野、更新理念、增长学识，引领带动本旗县区本校教师专业发展。

**2.突出培训培养重点。**市、旗县区教育局要发挥培训示范引领作用，开展分类分层分岗专项培训。培训要重实效，长远规划与短期培训相结合，科学设置培训课程，规范化、常态化开展主题式培训。实施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确保每所公办园有3—5名骨干教师；实施中小学学科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从小学、初中、高中各学科遴选1500名骨干教师，跟踪培训3年，培养一批领军教师；实施心理健康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3年完成不少于48学时的专项业务培训，所有学校心理健康教师全部取得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证书；实施音体美劳科技综合实践教师岗位培训，利用3年时间，开展两轮集中系统全员培训,提升专业素养；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通过3年时间，语文教师全部达到二级甲等水平，其他学科的专任教师达到二级乙等水平；实施思政课教师专题研修，3年不少于40学时的集中脱产学习，实现全员培训。

**3.完善校本培训有效机制。**校本培训是全员培训和集中培训的有效补充，是教师培养的重要方式。各中小学校、幼儿园要把校本培训纳入学校日常考核管理，校长要担负起“教师培训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制定校本培训方案，加强校本培训的指导和管理，从制度建设、经费支持、时间安排、项目遴选、目标考核等方面为校本培训提供保障，切实提高校本培训的质量和水平。到2025年，所有教师校本培训要完成120学时的任务。

**三、保障措施**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旗县区教育局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教师专业能力提升的重要性，加强对教师专业能力提升的组织领导，组建财务、人事、教研等部门协同配合的专项工作组，统筹协调编制、人社、财政等部门，形成同抓共管的工作合力，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师资保障。

**（二）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各旗县区教育局和各学校承担着提升教师专业能力的主体责任，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结合本旗县区本校实际，制定教师专业能力提升专项行动计划，有计划、分步骤推进计划落实。市教育局负责牵头抓总，适时组织专项培训，发挥示范引领效应。

（三）**加强培训队伍建设。**各旗县区教育局和各学校要加强同国内重点高校、先进地区的合作交流，实施友好学校结对行动，建立长期稳定的校际合作关系，储备一批市外培训师资。市、旗县区教育局要组建教师培训专家库，从全市各级教师发展中心和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中遴选一批思想观念新颖、学科知识扎实、改革创新意识强烈、课堂教学能力突出、教学研究能力较强的中小学幼儿园优秀教师纳入专家库，作为全市教师培训师资的重要来源。

**（四）加大经费保障力度。**市、旗县区教育局要不断加大教师专业能力提升的经费投入，严格执行从教育事业费中按中小学教师工资总额的1-2%安排专项经费，用于在职教师提高学历和提升专业素质能力培训。中小学（幼儿园）要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新增财政教育经费要把教师专业能力提升作为投入重点，保障教师培训、名教师工作室、名班主任工作室等项目实施。

**（五）完善绩效考评机制。**市教育局将把教师专业能力提升作为对旗县区教育局和直属各学校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各旗县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也要制定科学的考评办法，把提升教师专业能力与学校年度考核和教师职称评审、职称晋级、评优选先、绩效考核等挂钩，引导广大教师积极主动提升自身素质，提高教书育人的水平。